

## 投标廉洁承诺书

广州市海大饲料有限公司：

一、为了保证贵司招标项目的公平竞争，促进廉政建设，我公司承诺在参加贵公司组织开展的招投标活动过程中，做到遵守法纪、法规和廉政建设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坚决拒绝商业贿赂，不发生如下行为：

1、向贵公司员工及其直属亲属提供以下不正当利益的行贿行为：

- (1) 以任何理由送给现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和高档礼品；
- (2) 报销或支付应由其个人负担的费用；
- (3) 宴请或邀请去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；
- (4) 其它行贿及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。

2、和他人串通投标，或者利用不正当手段谋求中标。

3、投标文件弄虚作假，在问询环节有不诚实的言论。

4、拉拢招评标人员或其他投标人，影响评标工作的公正性。

5、向招标人工作人员施加任何影响或压力。

6、违反法律、法规和廉政规定，影响工程质量和供应质量的。

二、我公司如实施了上述行为之一，自愿接受贵司给予的如下处罚：

1、参加贵司的招标活动，其中标结果无效、已签订合同的自动无条件失效，贵司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。

2、我司向贵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，贵司无需退还，作为我司违规行为的罚金。

3、贵司可对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公告。

4、永久进入贵司招投标活动的黑名单。

6、贵司可以拒付尚未支付的款项。

5、情节严重的，报请有关部门依法追究相关责任。

**特此承诺。**

**承诺单位：**\_\_\_\_\_

(公章)

年 月 日